

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

国道 325 线恩平路段连珠江 1 桥加固程

江门市交通运输局

2020 年 3 月

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

一	工程名称	国道 325 线恩平路段连珠江 1 桥加固工程
二	工程地点及主要控制点	国道 325 线连珠江 1 桥位于广东省恩平市,桥梁中心桩号为 K146+109。
三	建设依据	1、江门市公路局江公养函[2014]146 号关于下达 325 国道恩平路段连珠江 1 桥加固工程施工任务的通知。 2、江门市交通运输局江交规建[2014]379 号关于国道 325 线恩平路段连珠江 1 桥加固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。
四	技术标准与主要指标	1、设计荷载:公路—I 级 2、桥梁设计荷载:汽-20,挂-100。
五	建设规模及性质	凿除第 1 跨 7#T 梁破损砼,对锈蚀钢筋除锈后用环氧细石砼修复;用环氧细石对支座附近破损的 T 梁进行缺陷修补,顶升桥墩上的梁体,对梁底外包钢板并更换顶升梁体位置的支座;对内边梁 T 梁新增 5 道横梁,利用桥面铺装、翼缘板及横梁进行刚接降低横向分布系数,改善主梁受力情况;全桥增大 T 梁截面,在新增截面上布置抗弯及抗剪钢筋,提高其抗弯及抗剪承载力。
六	开工日期	2014 年 10 月 8 日
	完工日期	2015 年 1 月 30 日
七	原批准概算	126.78 万元
	调整概算	无
	竣工决算	竣工决算:114.89 万元,其中:建筑安装工程投资:99.94 万元,;设备及工具器具购置费用:0 万元;工程建设其他费用:14.45 万元;竣工验收预留费:0.5 万元;竣工决算造价为 114.89 万元,比批复概算 126.78 万元减少 11.89 元。
八	工程建设主要内容	挂粘贴钢板 4960kg;植筋 4758 根;现浇混凝土 169.9m ³ (含钢纤维混凝土);裂缝处理 392.5m;更换板式支座 40 个;更换 T 梁 1 片。
九	主要材料	水泥:185.3 吨

	实际消耗	钢材: 48.574 吨
十	实际征用土地数(亩)	无
十一	建设项目工程质量鉴定结论及质量评价	<p>本工程项目档案的总体质量合格,项目归档文件基本齐全、完整。</p> <p>2018年3月,质量监督部门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质量鉴定,出具了《竣工验收质量鉴定报告》,工程质量评分为78.7分,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。</p> <p>2019年8月江门市交通运输局组织了档案验收,并以江交办〔2019〕54号文印发该项目的档案专项验收意见,经综合评议,验收组认为该工程项目档案基本符合建设项目档案专项验收要求,同意该项目通过档案专项验收。</p> <p>2020年1月7日,江门市交通运输局组织有关单位对该项目进行竣工验收。竣工验收委员会认真审阅工程建设有关文件和竣工验收资料,听取了建设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单位、养护单位及质量监督单位的工作情况汇报,并对工程进行了实地察看,经过评议,一致同意质量监督部门的质量鉴定意见。认为该工程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基本健全。建设单位管理严格。施工单位自检体系基本完善,自检频率达到规范要求。施工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,内业资料按要求整理归档满足规范要求。工程整体施工质量合格。</p> <p>根据《关于印发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》(交公路发[2010]65号)和《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》(JTG F80/1-2004)有关规定和要求,经竣工验收委员会综合评定,该项目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分84.9分,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。</p>
十二	对建设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单位的综合评价	<p>经竣工验收委员会综合评定</p> <p>对建设单位综合评价:好</p> <p>对设计单位综合评价:中</p> <p>对施工单位综合评价:中</p> <p>对监理单位综合评价:中</p>

<p>十三</p>	<p>建设项目综合评价及等级</p>	<p>经竣工验收委员会综合评定和审议：国道 325 线恩平路段连珠江 1 桥加固工程较好执行了相关基建程序，建设质量管理体系基本完善，工程建设基本达到设计和现行规范要求。经过通车运营和质量检测表明，工程质量各项指标符合设计要求，竣工财务决算已审批，档案已通过专项验收，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验收。</p> <p>对参建单位及建设项目综合评分如下：</p> <p>建设管理综合评分：91.3 分</p> <p>设计工作综合评分：89.6 分</p> <p>监理工作综合评分：84.4 分</p> <p>施工管理综合评分：85.4 分</p> <p>建设项目综合评分：84.3 分</p> <p>该工程建设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 合格</p>
<p>十四</p>	<p>有关问题的决定和建议</p>	<p>本工程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移交公路养护部门养护。养护单位应加强日常养护和路产路权管理，当出现影响道路服务水平或行车安全的情况，或交通安全设施降低或失去正常工作能力时，应及时进行维护，确保道路（桥梁）服务水平和行车安全。</p>